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02764
聯絡人：何俊毅
電 話：04-37061329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058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19第七屆星雲教育獎遴選辦法 (0005849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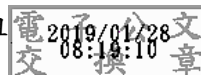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第七屆星雲教育獎」案，惠請轉知所屬人員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108年1月10日公益星行字第1080123-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活動相關事宜，請參閱「2019第七屆星雲教育獎遴選辦法」（如附件），或逕洽星雲教育獎工作小組：
 - (一)聯絡人：施芃年專員。
 - (二)連絡電話：(02) 2762-9118。
 - (三)電子郵件：purelandshw02@gmail.com。
 - (四)地址：11087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27號10樓。
 - (五)網址：www.vmhytrust.org.tw (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

副本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